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当代中国中央与民族自治地方政府关系研究>>

13位ISBN编号：9787010081526

10位ISBN编号：7010081522

出版时间：2009-9

出版时间：人民出版社

作者：高韞芳

页数：306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当代中国中央与民族自治地方政府>>

内容概要

本书以“地方政府”为研究主体，通过对地方政府的超越“权力与利益”的“权利”认识角度，从两方面分别讨论中央与一般地方政府关系以及中央与民族自治地方政府关系，对中央与一般地方关系进行深入的剖析，并透过对中央与民族自治地方政府关系的价值反思，认识到正确处理中央与民族自治地方政府的的关系，有利于促进各民族平等、团结、互助以及共同发展。

作者简介

高韞芳，1974年生干山西太原，2006年毕业于中央民族大学管理学院民族地区行政管理专业，获法学博士学位。
现于中央民族大学管理学院任职，主要研究领域为民族地区公共行政管理、中央与地方关系。
在科研上，承担了中央民族大学校级青年教学骨干科研和国家民委的一般科研项目，对当代中国的中央与民族自治地方政府关系进行了较深入系统的钻研。

书籍目录

绪论 第一节 研究问题及意义 一、问题的提出 二、研究意义 第二节 核心概念解析 一、关系 二、政府间关系 三、中央与地方关系 四、中央与民族自治地方政府关系 第三节 研究述评 一、中央与地方关系方面 二、中央与民族自治地方政府关系方面 第四节 路径、方法和论述框架 一、研究路径 二、主要研究方法 三、论述框架

第一章 中央政府与地方政府关系：主体分析 第一节 行政系统的系统分析 一、行政系统与社会的关系 二、行政系统内部构成 三、系统内亲和性分离 第二节 当地方政府成为真正主体 一、中央政府的主体性表现及变化 二、地方政府的主体性获得 三、地方政府的主体性表现 四、地方政府的主体性发挥 第三节 地方政府成为主体的意义 一、地方政府的重要性突显 二、地方政府的学术研究意义 三、地方政府的认识角度

第二章 民族自治地方政府的主体分析 第一节 民族自治地方政府的主体存在 一、民族自治地方政府的一般性 二、民族自治地方政府的独特性 三、民族自治地方政府的综合表现 第二节 民族自治地方政府的主体性表现 一、主体意识 二、外界提供的自由度 三、建构能力 第三节 民族自治地方政府的主体性发挥现状及对策 一、问题 二、对策的思考

第三章 当代中国中央与地方关系的主题解析 第一节 中央视角下的中央与地方关系 一、与不同行政区域地方政府之间的关系 二、与不同层级地方政府的关系 第二节 地方视角下的中央与地方关系 一、结构与文化解读 二、变动中的感受 第三节 第三者视角看中央与地方关系.....

第四章 主题的深化：中央与民族自治地方政府关系 第五章 中央与地方关系的深入思考 第六章 中央与民族自治地方政府关系价值审视 结语 参考书目 后记

章节摘录

一、关系 关系一词在英语中对应Connection、footing、nexus、rapport、relation等等多个词汇，可以看出关系一词在不同的语境下有不同的含义。

(1) 关系的客观意义 关系的客观意义，即说明关系的普世性，关系本身就是证明事物存在某种联系。

辩证唯物主义已经从哲学的高度说明了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处在相互联系之中，事物的联系必然有其规律，整个世界是相互联系的整体，各事物及事物各要素之间都存在相互影响相互制约的作用。

坚持用普遍联系观点观察和分析事物，反对用孤立的、片面的形而上学观点看问题，是唯物辩证法的一个基本要求。

因此，关系的本质属性是广泛存在于事物间的客观联系，即关系双方之间存在的相互联系和相互作用。

这个联系，不是西方社会学理论经典传统中所说的行动者之间的互动或个人之间交互主体性的纽带，而是各种马克思支持的“独立于个人意识和个人意志”而存在的客观关系。

如果讨论的关系双方是客观事物时，那么，此时的关系的客观意义就是事物之间的具体联系。

从这种意义上说，联系就是关系的同名词。

同时，由于我们的研究对象是“结构”，“结构”又往往嵌入在各种关系中，并通过互动的形式表现出来。

因此，关系通常更能生动地表现为结构联系。

(2) 关系的主观意义 关系的主观意义，即说明关系存在的社会性，关系必然在社会存在的过程中得到演化。

一方面，关系的主观意义突出表现社会主体人的主体性。

如果讨论的关系双方涉及人类（关系主体是人或组织或集团），那么，关系就强烈地表现出人的能动性来，使得关系在其内在的客观意义之外，增添了主观意蕴。

也就是说，关系具有社会学意义的特殊指向。

第一，关系表明参与方的联系具有特殊性。

对特定关系而言，在关系范围内所指涉的主体，形成一种（假设相对不参与方为弱关系）强关系。

“关系户”就完全体现了这点。

在口语中，“某某是某某的关系”，就特意强调了两者的联系不同寻常，突出了关系的这种特殊性。

第二，关系双方彼此有利害关系。

编辑推荐

中央民族大学“985工程”项目成果。
中国少数民族地区公共管理与公共政策研究中心。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